

省市环保部门独立调查、同步实施

山东八组队伍分类开展专项检查

◆本报记者周雁凌 季英德 董若义

为有效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山东省政府决定自今年初至12月开展全省范围的环保大检查。山东省环保厅于3月~5月组织开展为期3个月的本年度第一次环保专项行动。

本次专项行动中,省、市两级环

坚持独立调查,解决突出问题

利用3个月时间开展环保大检查,查处信息向社会公开

开展环保专项行动,是有效解决各类突出环境问题的重要手段。近年来,山东省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创新开展环保专项行动的有效形式和方式,坚持部门联动,开展独立调查,严厉查处了一大批突出环境问题。

2014年,山东省先后组织了3次环保专项行动,省级通报突出环境问题500多件。针对各类环境问题,全省环保、公安、住建、安监等部门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其中,仅各级环保、公安联动执法就达1539次,环保部门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1064件,公安机关侦办环境资源案件990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581人,极大地强化了环境监管的法律权威。但是,全省

打破常规形式,剑指八大重点

由省环保厅相关处室、单位依据职责分工分别带队执法检查

与以往各检查组分地市开展执法检查的形式不同,此次专项行动打破常规,依据山东省环保厅机关各处室、单位的职责分工,成立了8个检查组,分别针对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控、减排项目、建设项、自动监控设施运行、危废规范化管理、挂牌督办案件整改情况等8方面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检查组成员由各组自行选配。

山东省环保厅要求,大气污染防治情况检查组要对大气污染问题突出的市,特别是以济南为核心的省会城市圈重点大气污染源大气排放情况开展独立调查,重点查处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水污染防治情况检查组要对各省市控断面上游重点排水企业及污水处理厂,近期出现超标情况的污水

保部门将坚持独立调查的方式,同步组织实施。其中,山东省环保厅派出8组检查队伍,分别针对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控等8个重点开展专项检查。

采取这样一种超常规的检查形式开展环保专项行动,在山东省属首次,也是全省环境监管模式的又一次探索尝试。

环保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

面对人民群众越来越高的改善环境质量的呼声和要求,结合当前环保面临的严峻形势,山东省环保厅最终确定,今年环保专项行动首次采取省、市两级环保部门同步组织实施的办法,并坚持独立调查的方式,利用3个月时间,开展环保大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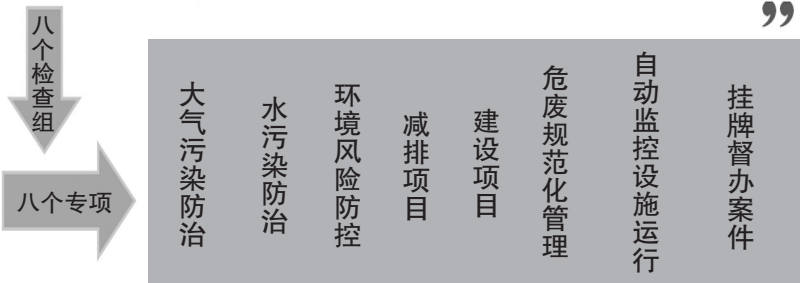
按照计划,专项行动动员部署、检查实施、汇总情况3个阶段,目前已进入第二阶段。山东省环保厅要求,各检查组要在5月10日前完成检查并将具体情况汇总上报,山东省环保厅将于5月底通报专项行动检查情况,向社会全面公开环境违法查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处理厂重点纳管企业,工业园区尤其是化工类企业较为集中的园区中的直排及入管网企业,以及各市(县、区)监管力度较为薄弱的边界和交界地区开展重点检查。

环境风险防控情况检查组要重点检查化工园区及涉重金属企业环境风险防控情况,包括企业、园区和周边水系3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情况,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是否落实到位,涉重金属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是否完善和正常运行,污染物是否达标排放,产生的危险废物是否得到安全处置等。

减排项目情况检查组要重点督促电力、钢铁、水泥、石化、平板玻璃、碳素等行业重点减排工程建设进度,特别是“十二五”国家目标责任书中没有完成的重点减排项目和2014年

“省、市两级环保部门独立调查,同步实施各检查组要在5月10日前完成检查山东省环保厅于5月底前通报专项行动检查情况”



闫海超制图

度国家核查查现场检查中存在问题重点减排项目,所有减排项目均要加强脱硫、脱硝设施的运行管理,同时按照减排要求加强和完善中控系统的建设及运行管理。

建设项目情况检查组负责检查重点工业园区、开发区和建设项目的环评、“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新《环境保护法》实施以来,环境违法建设项目的查处情况,包括环境违法建设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进行了查处,企业是否进行了整改,停止了违法行为等。

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检查组要督促排污单位在主要排污环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对已安装的自动监测设备进行全面排查,凡发现具有参数修改、模拟软件等功能,有可能用于造假目的的,应立即责成相关设备生产商进行升级改造,无法整改的应当进行更换;督促排污单位、运营单位、设备生产商公开承诺各方责任,从

制度上约束各方行为,接受社会监督;对污染源自动监测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打击各类弄虚作假行为。

危废规范化管理情况检查组重点检查各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全省农药、化工、石化、医药等重点行业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全省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含医疗废物处置企业);2015年危险废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近年来在环境保护部和山东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中存在突出问题的企业。

挂牌督办案件整改情况检查组重点组织对挂牌督办案件进行后督查,检查督办要求是否得到落实,整改进展情况;对已完成整改的案件组织检查验收,及时解除督办;对逾期未完成整改、久拖不决的案件,检查其是否存在行政不作为、监管不到位等问题;对因未按时完成整改,造成重大环境安全事件的案件,提出处理建议。

敢于揭露矛盾,曝光重大案件

邀请媒体记者、民间环保人士参与现场调查

为确保专项行动成效,山东省环保厅要求,各检查组要结合各自检查重点,认真研究制定具体检查方案,明确检查的内容范围、方式方法、人员分工、时间路线,避免“眉毛胡子一把抓”。

各市要在山东省环保厅动员部署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区实际,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分工,制定具体的

时间表。山东省环保厅强调,在检查过程中,要坚持独立调查,擅于发现问题,敢于揭露矛盾,做到“曝光一批、查处一批、限产一批、约谈一批、挂牌一批、移交一批、教育一片”。同时,要注意做好执法取证留痕工作,确保把每一起环境违法案件办成铁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近日通过了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国家对农药的使用实行严格的管制制度,禁止将剧毒、高毒农药用于蔬菜、瓜果、茶叶和中草药材等国家规定的农作物。图为宁夏农垦集团玉泉营农场的技术人员正在利用3G自动化智能灌溉施肥系统,为无公害有机葡萄施肥。

本报记者邓佳摄

以水系为单位 打破行政界线

湘粤深化跨界水环保合作

本报通讯员黄昌华 咸宁记者张东风长沙报道 湘粤跨界水环境保护合作座谈会近日在湖南省长沙市召开。广东省副省长许瑞生、广东省政府副秘书长赵坤、湖南省副省长张硕辅、湖南省政府副秘书长张银桥等相关负责人就两省水环境保护工作交换意见。

会议一致认为,两省应在双方已建立的跨界流域水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的基础上,继续推动环保综合合作平台的建设。接下来,在武水流域污染治理方面,两省将以“水系为单元、依靠行政推动、打破行政界限”为原则,联合编制《珠江上游北江段武水流域重金属污染防治规划》;通过对珠江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的严格实施,实现对武水流域从开发利用到治理保护的全过程管理;推进武水流域控制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合作构建武水流域水质监测信息共享平台,逐步建立和完善武水水质预警机制;联合开展武水跨界地表水功能区及水环境质量执行标准的研究。

许瑞生指出,要清醒地认识到目前武水流域污染防治及环境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武水流域内重金属梯、砷本底值都比较高,加之历史上流域内无序采选与疏于治理,造成遗留在河床内及露天堆放的尾砂范围广、数量大,形成的污染源分散,如遇雨水天气或汛期,河床经冲刷大量释放出重金属污染物。环境风险依然存在,需要双方精诚合作。

张硕辅要求,湖南省特别是郴州市、临武县和宜章县要认真落实《湖南省郴州市武水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珠江流域北江源头临武段重金属污染防治规划》,认真组织具体工程项目的实施,确保治理目标的实现。



新闻追踪

拆除报废船只 疏浚清淤 完善管网

三亚多部门联合整治内河污染

本报记者孙秀英 见习记者周海燕海口报道 “南国明珠”三亚市饱受污水直排、水体污染严重等问题困扰(相关报道见本报4月21日3版),后续情况如何?记者日前从三亚市政府获悉,三亚市海洋渔业局、国土环境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等多部门已积极行动起来,联手治理三亚内河污染问题。

三亚市政府有关负责人表示,“三亚决定2015年在全市开展‘城市治理管理年’活动,将内河污染问题列为治理重点。目前已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三亚内河污染治理,《三亚河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将于近期出台。”

针对三亚河、临春河两侧污水直排问题,三亚市环保、水务、住建等部门对

排污口联合清查。“三亚将进一步加快城市排水许可证办理,依法严查市政排水设施覆盖区域的污水乱排乱接行为。”三亚市水务局有关负责人透露。

对于河道垃圾问题,三亚市海洋渔业局积极行动起来。目前,对停靠三亚河的非三亚籍渔船进行劝离,同时通过对三亚港排清淤清出的27艘报废船只进行拆除清理,进一步改善三亚河卫生环境。同时,将禁止渔船和违规游艇进入三亚内河停靠或作业,并进一步完善船舶、渔排等污水收集处理系统。

河道底泥污染问题也不容小觑。目前,三亚市水务局已安排河道防洪清障工程,对三亚内河进行疏浚清淤,解决长期形成的河道淤泥污染问题。将结合防

汛工作,科学调度水库原水,利用汛期区间洪水,补充河流生态水量,改善河流水质生态环境。

为彻底解决污水直排入河问题,三亚市将进一步完善中心城区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其中,对于污水管网已经覆盖的中心城区,完善污水支管、预留井、泵站等配套设施的建设,切实解决断头管、新管网纳污能力差、部分旧管网未连通等问题。同时,加快推进三亚内河污水管网和截污工程建设,截断排入河道的雨水和污水。

如何解决污水处理厂运行负荷不高的问题?据悉,三亚市将以金鸡岭、解放路等路段的改、扩、建项目为契机,完善城乡接合部的污水管网建设,加快推进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容,加快推进崖城、红塘湾等水质净化厂和主城区收集排放系统工程,扩大城市污水收集能力和范围,着力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率。

截至发稿时,记者从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获悉,海南已于4月17日起开展打击典型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通过集中严厉打击水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一批典型水环境违法案件,提升全省生态环境质量。

天津市部署治气治水大检查,副市长尹海林要求对照任务清单严查落实进度

本报记者郭文生 见习记者任效良天津报道 天津市近日召开大气和水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检查动员会,将分别对扬尘污染、工业企业大气污染及水污染3个专项进行集中检查。天津市副市长尹海林特别强调,此次大检查,要责任落实到岗、落实到人,形成倒逼机制,确保实现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据悉,今年是天津市第二年开展全市大气和水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检查。与去年一样,今年天津市依旧从全市不同区(县)、部门抽调出16名局级、副局级干部任组长,96名处、科级干部任组员,组成16个检查组,分别对16个区(县)的扬尘污染、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水污染3个专项进行集中检查。其中,4月27日~4月30日为第一轮集中检查,今年9月和12月还将进行第二轮和第三轮集中检查。

尹海林强调,在大检查中,要严查5个重点:查污染源底数掌握情况,检查各区(县)所制定的治理计划是否符合治理需要,完成的“一图一表”(“一图”指污染源地图,“一表”指尚未治理整改到位的污染源清单)是否存在漏报、瞒报等问

题;对照清新空气和清水河道年度任务,检查各区(县)、各部门对自身承担任务的落实情况;检查相关区(县)落实“五个一”措施情况,即每个区域是否已经成立一个空气质量保障小组、制定实施一个保洁方案、出台一套应急减排措施、制定实施一个持续减排工程、建立一套预警机制;检查各乡镇、农村分散工业企业污染和农村坑塘、渠系、河道污染及污水处理、污泥处置情况等;检查“美丽天津·一号工程”历次领导小组和指挥部会议上暗访曝光的问题,以及去年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环境保护部提出需要整改的问题等。

尹海林还指出,此次检查要重点抓住4个环节:对照自查报告、污染源摸排“一图一表”,检查各区(县)之前的自查是不是到位;深入现场查看和暗访,记录检查情况;与有关人员谈话,向各级网格员了解工作网络范围、工作职责、工作流程、工作标准的掌握情况;注重有关证据材料的留存、整理、分析等工作,确保问题处理和责任追究有据可查。

石家庄市委书记在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上指出

尽快建立生态补偿机制

本报记者周迎久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常委、石家庄市委书记孙瑞彬日前主持召开专题调度会,就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确保石家庄大气质量明显改善进行调度。孙瑞彬强调,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着力破解大气污染防治瓶颈,确保大气质量明显改善。

在调度会上,孙瑞彬认真听取了石家庄市直有关部门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情况汇报,并提出指导意见。孙瑞彬指出,今年以来,经过全市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石家庄市大气质量进一步好转,优良天数持续增加,主要污染物指标普遍下降。但是,要确保实现今年石

家庄市大气质量明显改善的目标,形势依然严峻,任务十分艰巨。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石家庄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科学治污、精准治霾,坚决兑现石家庄市大气质量明显改善的承诺,让老百姓享受更多的蓝天白云。

孙瑞彬强调,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主动作为、协调联动,抓好所承担任务的落实;要切实加强工作调度,每季度调度一次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各县(市、区)也要结合实际,定期调度,加大工作推进力度;要加强工作督导和考核,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尽快出台石家庄市生态补偿机制。

西宁市长调研治水工作强调

持续推进湟水河治理

本报记者安世远 通讯员夏连琪 景淑媛西宁报道 青海省西宁市市长王予波近日调研治水工作时强调,要把“早日还青海人民一条清澈的母亲河”的庄严承诺作为持续努力奋斗的目标,以一流的治水理念、一流的治水工艺、一流的工作追求,矢志不移地治理湟水河。

王予波先后察看了东大街积水点改造项目、秀水路排水箱涵项目、北川河核心段综合治理项目及第五污水处理厂建设情况。王予波指出,近几年来,西宁市在河道综合治理、排水管网改造、污水

处理厂建设及提标改造方面有思路、有理念、有实践,取得了明显成效。4年时间投资十多亿元资金,西宁市的排水管网从800多公里改造提升至1200多公里,“清水入城”工程深入推进,湟水河水质有了明显改观。

王予波要求,西宁市湟水公司及市排水公司要继续完善西宁市排水管网建设规划;尽快投运第四、第五污水处理厂,全面杜绝污水排入湟水河;把防涝、治污、生态、宜居、旅游、文化的理念融合在治水工作中。

北京联合执法周重拳出击

环保和城管部门拟处罚81家企业

本报讯 北京市4月开展了联合执法周,环保和城管部门共检查各类污染源单位1176家,包括印刷及防水卷材行业139家,拟立案处罚环境违法单位81家,拟处罚金额252.12万元,违法单位全部集中曝光。

据悉,自去年3月开始,北京市建立了大气污染防治执法周制度,将每个月的第一周定为“大气污染防治周”。环保部门会根据季节特点、气象条件和污染规律,有针对性地确定执法重点。在本次执法周行动中,共发现废气治理设施未安装或不正常运行的有49家,无环保审批或验收手续的有21家,废气超标排放的有5家,危险废物类违法行为及其他违法行为的有6家。

另外,在前期的检查中,执法人员发现通州区宋庄镇任庄村垃圾焚烧和昌平

区沙河镇高教园区大量土堆露天堆放等问题。北京市环境监察总队联合市城管执法总队就这些问题进行了后督查,结果表明,目前整体情况良好。其中,任庄村没有发现任何垃圾焚烧行为及相关迹象,村委会制定了禁止焚烧垃圾的制度,对各个垃圾站设置了指定管理人员,并有专人对管理情况进行巡查。

联合检查组还随机抽查了沙河地区4处前期督查中存在严重扬尘问题的工地、土堆,除财经大学西南角的裸露土堆整改不彻底,仍然存在部分土堆裸露现象外,其余没有发现环境问题。

下一步,环保和城管部门将继续加强联合检查的频次和力度,使联合执法成为常态执法,共同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夏莉 刘敬奇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中心小学“水未来”学生环保社团的50名环保小卫士近日在老师的带领下,来到新安江畔开展“水环保课堂”生态环境资源调查科普宣传教育活动。 人民图片网供图